

收文日期 114 年 4 月 2 日
文號 市遊客字第 123 號



交通部公路局電話傳真單

收文日期 114 年 4 月 2 日
文第 127 號

傳送時間		114 年 4 月 2 日 13 時 00 分		編號				
送達單位	傳真電話	02-2381-3598		傳真等級	最速件			
	受文者	機關單位名稱		中華民國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 全國聯合會				
		姓 名						
		聯絡電話	02-23611091					
發送單位	傳真電話	02-2307-0245						
	發文者	單 位	運輸組綜合運輸科					
		姓 名	黃品綺 視察 黃品綺					
		聯絡電話	02-23070123 分機 3704					
科長		副主管		主管				
正工程師 李香怡				運輸組組長 梁郭國				
傳真內容	為避免大型車輛於清明連假期間因故障或事故影響各級道路(尤其是高、快速道路)行車速率及用路人安全,敬請貴聯合會協助於連假前轉知所屬會員公司,務必落實車輛保養及出車前檢修,同時應要求所屬駕駛人注意行車規則及身心狀況,且應有充足睡眠,不得有疲勞駕駛之情事,以確保行車安全及道路車流行駛順暢。							
	收迄本傳真單,請簽收回傳。 簽收人: 王國卿 日期: 1140402 1320							
備註	本次傳真資料連同本頁共 1 頁。							



掛網通知
林書毅 公告